**一、本科生评选条件**

本科生社会奖助学金候选学生须在符合《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学生奖学金评审办法（试行）》中的第五条“评审基本条件”的前提下，符合以下各项目评选条件：

**（一）中海油助学金评选条件**

1.2017-2020级本科生共1名；

2.自立自强、诚实守信、具有服务国家、回报社会的意识，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

3.学习勤奋刻苦，努力钻研，学业成绩优良；

4.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俭朴；

5.甘肃省合作市、夏河县，内蒙古卓资县，海南省五指山市、保亭县，西藏那曲地区尼玛县等六个定点扶贫地区的学生申请优先考虑。

**（二）锦绣前程励志奖学金评选条件**

1.2017-2020级本科生共1名；

2.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有慈善精神，懂感恩，愿意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反哺学校慈善事业、支持锦绣前程教育基金的持续发展；

3．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专业）前50%；少数民族学生在同年级少数民族学生中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专业）前50%，或科学文化素质名次比前一年进步10名以上；

4．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或因遭遇突发事件致使生活困难的全日制本科生；

5．被授予校级以上“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等荣誉称号者优先考虑；

6.回捐要求

获助学生需签署《“中国海洋大学锦绣前程教育基金”回捐承诺书》（附件），并承诺自正式参加工作后，即根据收入情况制订明确的回捐计划，履行回捐责任。

**（三）海之子成长助学金评选条件**

1.2017-2020级本科生共6名；

2.学习刻苦，成绩优良；

3.被认定为2020-2021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4.承诺参加校内外素质拓展、社会调查、公益服务等能力素质提升和爱心奉献类活动，并于2021年5月提交成长报告。

**（四）青岛银行优秀大学生奖学金评选条件**

1．2017-2019级本科生共1名；

2．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专业）前10%；

3. 富有爱心，乐于助人，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

4. 同等条件下，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优先。

**（十）青岛双瑞奖学金评选条件**

1.全日制2018、2019级本科学生各2名。

2.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专业）前10%；

3.富有爱心，乐于助人，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

**二、研究生评选条件**

**（一）青岛银行优秀大学生奖学金**

1. 2019级、2018级研究生，2017级博士研究生共2名；

2.爱国守法，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及良好的思想品德；

3.学习成绩优异；

4.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修养，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科研成绩显著。

**（二）圣武奖学金**

1. 2019级、2018级研究生，2017级博士研究生共1名；

2.遵纪守法，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积极参加集体活动；

3.学习成绩优异；

4.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修养，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科研成绩显著。

**（三）东升研究生奖学金**

1. 2020级、2019级、2018级研究生，2017级博士研究生共2名；

2.学习态度端正，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及良好的思想品德；

3.在科技活动、公益服务等方面积极服务社会，表现突出，为学校赢得荣誉；

4.在日常学习、科研、生活中积极参加集体活动，乐于奉献，服务学生，表现突出，或为学校事业发展建言献策并被学校采纳。

**（四）青岛双瑞奖学金**

1．2019级硕士研究生共2名。

2.爱国守法、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及良好的思想品德；

3.学习成绩优异，硕士研究生学习成绩列本学科、专业前25%；

4.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素养，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科研成绩显著。硕士研究生取得1项（含1项）以上的科研成果（研究生为第一完成人，或导师为第一完成人，研究生为第二完成人）。科研成果包含以下内容：在核心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国家授权的职务发明专利；获国家注册版权的计算机软件；经省部级以上奖励（或鉴定通过）的成果。